

# 禹州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禹消安办〔2023〕55号

## 关于做好学校、幼儿园消防安全工作的提示函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市教育体育局：

学校、幼儿园的消防安全直接关系到千万学子健康成长，关系每个家庭幸福安宁，关系整个社会和谐稳定，各单位要深刻吸取商丘“6.25”、安阳“11.21”火灾事故教训，按照“三管三必须”的要求，采取针对性措施，抓实抓细各类学校、幼儿园火灾防范工作，确保不发生火灾事故。现就消防安全工作提示如下：

**一、提高认识。**要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充分认识做好消防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要以对师生生命财产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，切实加强消防安全工作组织领导，增强消防安全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。进一步提高火灾防范意识，切实抓好学校、幼儿园消防安全工作，提高

师生火灾事故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，有效预防和遏制火灾事故发生，维护好校园安全稳定。

**二、开展排查。**要督促学校、幼儿园、特殊教育学校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，并对学校、幼儿园、特殊教育学校开展一次火灾隐患排查整治，检查要做到不存盲区、不留死角、不走过场、确保实效，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要全面梳理，明确责任，落实措施，整改到位，确保消除安全隐患。一是严禁电动车在室内充电，严禁在楼梯间、楼道、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等区域停放电动车，严禁违规私拉电线给电动车充电。二是进一步落实各项防火措施，不在办公室、宿舍、教室、食堂等场所使用大功率电器，要做到人走电断，严防因用火、用电、用气、吸烟不慎等引发火灾。三是加强对“火、电、气”的安全检查工作，积极做好宿舍、食堂的消防安全检查工作，认真做好电气线路的检查工作和食堂油烟道的定期清理工作。四是认真做好学校、幼儿园消防安全设施设备的维护保养，加大检查力度，提高消防安全巡查频次，确保消防设施设备完整好用、消防通道和安全出口保持畅通。五是严格遵守实验室操作规程，加强实验室管理，做好学生进实验室的安全教育工作，加强对试验药剂、各类气体、酒精及各类危化品、易制爆化学药剂的管理工作，防止发生火灾事故。六是严禁使用可燃泡沫夹芯彩钢板搭建各类建筑物、构筑物，要按照标准做好宿舍的消防安全工作，确保宿舍的耐火等级、住宿人数符合要求，严禁违规住人。

**三、强化宣传。**要大力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教育，做好消防安全“开学第一课”工作，不断增强广大师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救技能。要充分利用校园网、宣传栏、广播、微信公众号等各种渠道加强用火用电用气、消防安全常识等火灾防范知识宣传，开展一次消防安全疏散逃生演练，使师生掌握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的使用方法、火警报告流程、扑救初起火灾以及自救逃生的知识和技能，从而实现“教育一个学生，带动一个家庭，影响整个社会”的消防宣传教育目标。



---

抄送：许昌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，市政府办公室

---

禹州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8月31日印发

---